康橋國際學校林口校區學生週末及假期住宿管理要點

壹、 設立目的：為規範學期中週五與假日、寒暑假輔導期間，學生宿舍之申請、管理與收費等事宜，特訂定本要點。

貳、 實施對象：因下列需求申請住宿者

一、本校就讀之學生：

（一）週五翌日有菁英活動、課程、社團活動等，經學校決定同意開放者。

（二）會考班、學測班及寒暑期輔導期間因課程需求而住校。

（三）依學校政策考量需要住宿者。

二、校內外社會團體：研習、集訓或團體活動等。

參、 留宿管理：

一、學期中週五與假日、寒暑期輔導住宿依本校公告標準收費。

二、因應學校活動留宿學生人數須在 16 人以上，由學務處舍務組老師排班輪值，每天負責時段為當日晚間五時至翌日晨間八時。留宿學生人數若未達 16 人，將不予開放當週留宿。

三、住宿團體及個人辦理退宿時，須將宿舍各項設施維持原狀或完善交回，如有遺失、毀損等情事，應依本校「損壞公物賠償標準」辦理後續事宜。

四、經學務處舍務組核准住宿後，除不可抗拒因素外，如颱風、地震、火災、重大傷殘事故等，餘均不得申請退費。

五、申請者應嚴格遵守本校宿舍相關規定，各住宿團體負責人必須隨團住宿，配合管理住宿人員。

肆、 收費標準：收取費用均不包含餐費、交通費

申請對象	清潔管理（每日/每人）	補充說明
學測班、會考班、菁英活動等週五住宿	500元	不含衣物洗滌費
非住宿生申請週五住宿	500元	不含衣物洗滌費
團體營隊	500元	不含衣物洗滌費 負責人必須隨團住宿
學生寒、暑假輔導住宿	550元	申請以週為單位（不含週五） 含衣物洗滌費

備註：

一、寒、暑期收費標準得依本校住宿費之變動而調整。

二、住宿申請表與申請程序依本校住宿管理規定辦理。

三、向本校借用寢具之洗滌費用另外依實際送洗費用收費。

伍、 本要點陳請 校長核定後公布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